

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

赣水办函〔2019〕48号

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 全厅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

厅机关各处室、厅直各单位：

2018 年，厅直各单位在厅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安排部署，以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建设为主线，以推进节能技术改造为着力点，强化管理、健全制度、务实工作，完成了省节能办下达的节能工作目标任务，节能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根据《江西省水利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公共机构节能考核评价的通知》（赣水办函〔2019〕31 号）文件要求，水利厅组成节能工作考评组对厅直各单位 2018 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进行了考核评比。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：

2018 年度厅节能工作优秀单位为：省水利科学研究院（98 分）、江西水利职业学院（98 分）、省鄱建办（97 分）、省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局（97）、河湖局（97 分）、省水利规划设计研

究院(97分)、省水文局(96.6分)、省水土保持科学研究院(96.5分)、省水政监察总队(96分)、省农村水利水电局(96分)、省袁惠渠工程管理局(96分)、省峡江水利枢纽工程管理局(96分)、省防汛信息中心(95分)、厅工程建设稽察事务中心(95分)、省赣抚平原水利工程管理局(95分)、省潦河工程管理局(95分)。

希望各单位再接再厉,深入推进节约型公共机构建设,积极主动作为,创新工作方式,深挖节能潜力,确保完成公共机构人均能耗、单位建筑面积能耗、人均水耗指标下降任务,为建设富裕美丽幸福现代化江西、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江西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